

2025年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回收项目 竞价公告

为做好2025年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以下简称茂名市质计所）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回收工作，现邀请合格供应商竞投，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竞价需求

1. 项目名称：2025年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回收项目
2. 采购方式：线下竞价
3. 采购需求：按处置要求将中标处置资产在规定时间内搬运完毕，清理现场并按实结算，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残值。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日内完成报废处置回收工作。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竞价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具备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质或具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或处理）许可证或具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或处理）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价。
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三、竞价事项

1. 采购方式：线下竞价

具体流程如下：各供应商需下载采购文件（见附件1），根据文件要求编制并提交响应文件完成报价。

2. 查验资产时间：2025年3月11日9:00:00~17:20:00（1个工作日）

3.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5年03月12日至2025年03月20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2:30至5:00，逾期送达作无效投标处理。

4.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广东省茂名市茂名大道高新段698号，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1号楼310室（允许邮寄，建议采用EMS、顺丰快递，响应文件递交的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除邮寄外包装外，响应文件仍需要按采购文件要求封包，但在邮寄过程中发生的包封缺损或保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竞价供应商报名时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公司资质证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近3年同类项目案例证明；
- 4) 报价单（需分项列明回收单价或总价）；
- 5) 采购文件内要求的附件。

注：上述材料需提交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并做好密封工作，材料的完整性和密封性将作为竞价开标时资格审核和依据，竞投资料（一式一份）

四、注意事项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将响应文件自行送达即交即走，不参与后续开标会。

2. 本项目采购文件内对开标现场原件核验不作要求，采购人有权在标后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原件核验。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标后无法提供投标文件中复印件的相应原件的：（1）采购人有权拒绝与中标方签订合同，并追究其缔约过失责任；（2）违法违规的报监管部门查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采购人联系方式

- 1、联系电话：林工，0668-3969026
- 2、地址：广东省茂名市茂名大道高新段698号

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2025年03月07日

